

#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97,313.83 元；母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79,544,989.70 元，母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78,028,699.72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1,070,704,174.97 元。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本 237,199,6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18,599,827.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扣除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本 237,199,6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7 股，合计转增 166,039,758.50 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403,239,413.50 股。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良好

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后能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和优化股本结构，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利润分配计划，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相关风险提示及说明

(一)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

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相应摊薄。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